附件3

**关于核查XX学院（部）XXX建档立卡贫困户身份的情况说明**

兹有 学院（部） 专业 年级

（学生姓名） ，身份证号：） 。 经与学生 （联系方式： ）/学生家长 （联系方式： ）联系，确认该生为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，现 未/已 脱贫；并于XXX年X月X日X点与 （联系单位的具体名称）联系（联系方式： ），确认该生为

年建档立卡贫困户，现 未/已 脱贫。

特此说明。

核查人（手写签名）：

核查人身份：

核查时间：

广西师范大学XXXX学院（部）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备注：此表格一式三份，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留存一份，学院（部）留存一份，学生辅导员留存一份。